

徐州市本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	徐州市红十字会
部门整体自评情况	
一、部门概况（部门基本情况、收支情况等）	
（一）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能 徐州市红十字会是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是中国红十字会的地方组织，由市政府领导联系，其机关主要职责是： (1)开展救援、救灾的相关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在战争、武装冲突和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中，对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提供紧急救援和人道救助； (2)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普及应急救护、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组织志愿者参与现场救护； (3)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 (4)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红十字青少年工作； (5)参加国际人道主义救援工作； (6)宣传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和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 (7)依照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完成人民政府委托事宜； (8)依照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 (9)协助人民政府开展与其职责相关的其他人道主义服务活动。 2. 机构情况 根据上述职责，市红十字会内设 3 个机构。 (1)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 负责机关文电、财务、会务、机要、档案、政务公开、信访、接待、后勤、安全、保密、信息化等工作；负责执行信息公开制度，保障捐赠信息的公开透明；承办机关和所属单位机构编制、干部人事、社会保障和奖惩考核等工作；做好离退休干部工作。组织起草市红十字会监事会有关制度规定；负责与市红十字会理事会、执委会的协调沟通；对各类捐款物和人道救助项目进行跟踪监管；指导县级红十字会监事工作；完成市红十字会监事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2)事业发展部 负责全市红十字会基层组织建设；负责本级会员代表大会、理事会、常务理事会会议文件的组织起草工作；负责与本级红十字会理事的联络工作；指导下级红十字会的组织发展工作；负责红十字会员、红十字青少年、志愿服务、社区服务、冠名医疗机构管理及活动工作；负责组织和指导全市红十字会系统的宣传、募捐筹资、对外交流与合作等工作。 (3)赈济救护部（捐献服务部） 指导全市红十字会系统应急体系建设；拟定备灾救灾应急预案；负责储备救灾救助物资，管理红十字会的备灾救灾设施；负责组织和指导对捐赠款物管理和使用情况的监督；依法普及卫生救护知识和防病知识，组织公众（特殊行业）参与应急救护培训和救护演练；负责救助项目实施、救助活动组织等工作；组织开展社会救助及各项人道主义服务工作；参与全市无偿献血的宣传推动和表彰奖励工作，指导全市开展造血干细胞、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 3. 人员情况：市红十字会机关在职 17 人，退休 8 人。	
二、评价情况（评价思路、方式、做法，以及评价指标体系设置和评价结论等）	

（一）绩效评价思路、方式和做法。 1、思路：通过开展整体绩效评价，提高市级资金使用效益，树立和增强绩效观念，同时为下年度预算安排提供依据。 2、方式：根据徐州市财政局整体绩效评价要求，特别要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绩效优先”原则来评价。 3、做法：运用一定的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通过单位履行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预算的执行结果进行综合性评价，以此来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完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牢固树立“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的绩效管理理念。 （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置。 原则：科学规范、客观公正、实事求是、讲求绩效。 指标体系的设置：2025 年度徐州市红十字会整体绩效自我评价表，包括“决策指标、过程指标、履职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5 个一级绩效评价指标。15 个二级绩效评价指标及标准，构成绩效评价标准体系。 （三）绩效评价结论 本着“科学规范、客观公正、实事求是、讲求绩效”的原则，2025 年度徐州市红十字会整体绩效自我评价表，包括“决策、过程、效益及满意度”等 5 个一级绩效评价指标，15 个二级绩效评价指标及标准，构成绩效评价标准体系。根据《2025 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规则》，经综合评价，得分为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
三、主要绩效（通过绩效评价发现并总结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一）民生实事精准落实，服务保障品牌彰显。坚守为民初心，聚焦群众急难愁盼，精准落实民生实事，彰显人道服务品牌效应。一是应急救护培训提质扩面。推广“救在身边应急救护服务平台”，强化信息化建设。联合教育部门实现大中小学应急救护培训“全员全覆盖”，依托生命安全体验馆开展实景教学。全年完成培训 22.86 万人次，其中持证培训 4.33 万人、普及性培训 18.53 万人；完成师资复训 62 名，新增师资 23 名，新建 1 个生命安全体验教室。推进应急救护入企行动，为 146 家企业 6618 名员工开展持证培训，助力企业筑牢安全生产防线。二是健康服务保障精准惠民。开展“博爱送健康”活动 115 场，组织医护专家进校园、社区、乡村，受益群众超 2.25 万人次。争取“乡村护蕾”项目资金 5 万元，培训 1 万名高校新生成为持证救护员。针对特殊群体开展定制化健康服务，创新“线下咨询+线上直播”模式扩大覆盖面。规范 14 家冠名医疗机构管理，组织送医送药活动 79 场，服务 1.28 万人次，缓解基层“看病难”问题。三是人道救助实施精准高效。持续第 29 年开展“博爱送万家”活动，发放救助款物 332.95 万元，惠及困难群众 4.66 万人；走访慰问困难群众超 2 万人次。争取中央彩票公益金 290 万元，救助 114 名重大疾病儿童。推进“博爱家园”参与“韧性社区”建设，完成 26.41 万元省级物资全流程管理，提升社区防灾减灾和人道服务能力。 （二）深化“三献”工作，传递生命大爱力量。弘扬无私奉献精神，多措并举推进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人体器官捐献工作，扩大社会影响力。一是强化宣传动员引导。依托“5·8”世界红十字日等重要节点，开展主题宣传活动 47 场次，覆盖群众超 100 万人次；发放宣传折页 3 万份，普及“三献”知识。针对造血干细胞捐献突破 150 例开展专项宣传，举办捐献者联谊活动，分享感人故事，营造崇尚捐献的良好氛围。二是提升服务保障水平。健全造血干细胞捐献全流程服务机制，全年完成血样采样 900 人份，成功捐献 12 例。优化人体器官捐献登记流程，新增登记 1196 人，实现遗体捐献 11 例、器官捐献 41 人次。举办“三献”业务培训班，组织捐献者缅怀纪念活动，完善关爱激励机制，维护捐献者及家属合法权益。 （三）自身建设常抓不懈，内生动力有效激发。加强自身建设，推进改革创新，提升履职能力和服务水平，注入发展强劲动力。一是推进数字赋能增效。深化官网改版升级，优化微信公众号运营，提升信息发布时效。优化捐赠管理系统，实现款物全流程可追溯。整合业务功能，拓展用户规模，

打造“智慧红会”服务平台，提升数字化服务水平。二是加强骨干队伍建设。严格落实干部选拔任用规定，完善考核评价机制。重视年轻干部培养，通过轮岗锻炼、专题培训等提升综合能力。组织赴先进地区考察学习，常态化开展业务培训，打造政治过硬、业务精湛、作风优良的骨干队伍。三是强化公信力建设。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制度，通过多元渠道公开款物使用、项目进展等信息。建立第三方评估机制，畅通社会监督渠道，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树立公开、透明、高效的良好形象。 （四）筹资渠道持续拓宽，人道资源积蓄增效。坚持“筹资先筹人”理念，创新模式、拓宽领域，汇聚更多人道资源助力事业发展。一是多元筹募人道款物。发挥群团组织优势，加强与企业、社会组织协作，通过主题募捐、定向捐赠等方式，全年筹集人道款物 1398 万元，其中市本级 564 万元，为工作开展提供坚实保障。二是做强网络筹资品牌。依托腾讯公益平台策划上线 12 个公益项目，全年网络筹款 121 万元，其中“5·8 人道公益日”78 万元、“99 公益节”32 万元，网络筹资成为重要渠道。三是打造特色筹资项目。实施“博爱光明行”项目，开展义诊筛查 246 场，服务 1.32 万人次，为 367 名贫困白内障患者实施复明手术。指导邳州市、铜山区开展特色救助项目，救助大病患者 91 名，发放救助金 27.3 万元，形成特色筹资品牌。四是深化对口支援帮扶。推进与宝鸡市太白县对口支援，投入 10.2 万元支持卫生站建设，开展急救师资培训 11 次，培训救护员 760 人。全年对口支援总额 50.69 万元，精准对接受援地需求，助力乡村振兴。 （五）宣传引导多措并举，社会氛围持续浓厚。多措并举开展宣传工作，传播红十字精神，提升事业社会影响力和美誉度。一是开展主题宣传活动。围绕抗日战争胜利 80 周年、世界红十字日等节点，组织“矢志人道·携手同行”等主题活动，举办“红十字博爱周”系列活动。创新开展“寻找最美救护员”评选，挖掘典型案例，浓厚“人人学急救、急救为人人”的社会氛围。二是讲好故事弘扬大爱。深入报道会员、志愿者、捐献者感人故事，举办徐州市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者缅怀纪念活动，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突破 150 例宣传活动，传递红十字正能量。全年在市级以上主流媒体刊发报道 90 篇，其中《中国红十字报》8 篇；省红十字会微信公众号转发 43 篇，官网录用 150 余篇。
四、存在问题（通过绩效评价所发现的问题）
1. 个别项目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预算执行过程中，我会严格预算管理，加强资金管控，坚持专款专用，预算执行总体达到序时进度，但个别项目在预算执行率上还需加强。2. 部分绩效目标指标编制有待进一步优化。部分绩效指标制定时测算不够准确，实际完成值明显大于目标申报值。
五、有关建议（针对存在的问题，分别提出相关完善或整改建议）
1. 科学安排项目预算执行。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管理，按月调度执行进度，确保预算执行到位。2. 科学编制履职绩效目标。按照重点任务、履职情况、年度工作计划及历年来完成实际情况，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值，确保绩效目标编制科学合理。

江苏省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			徐州市红十字会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权重	得分	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计划制定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达成预期目标	1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了明确的中长期规划，包括总体目标、工作内容、时间进度等；②中长期规划是否涵盖了部门全部职能，并与部门职能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达成预期目标	1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了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包括总体目标、实施内容、时间、资金、人员等；②年度工作计划是否具体、可操作；③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④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中长期战略相衔接。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4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达成预期目标	1	1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②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③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绩效指标明确性	达成预期目标	1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重点工作任务；②部门整体及项目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指标值是否量化、可衡量；③是否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并突出核心绩效指标。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达成预期目标	1	1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指标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预算编制规范性	达成预期目标	1	1	评价要点：①预算填报方式是否规范，填报内容是否合理、科学、完整；②是否经预算主管部门集体决策程序（如三重一大）。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指标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过程	预算执行	预算调整率	0.00%	1	1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20%≤比率<0%，每增加 1%，扣 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00%	1	1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计划支付进度）×100%。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刻的支出数与年度预算数的比率。计划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确定的支付进度（比率）。评分规则：1. 比率≥100%，得满分； 2. 比率<100%，每减少 1%，扣 2%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预算执行率	100.00%	2	2	1.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数/基本支出调整预算数）×100%。 2.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数/项目支出调整预算数）×100%。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权重，得分=（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50%×分值。
	结转结余率	0.00%	1	1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调整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三公”经费未执行数和政府采购节约资金等视同已支出）。 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10%≤比率<0%，每增加 1%，扣 10%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00%	1	1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评分规则： 1. 比率≤100%，得满分； 2. 比率>100%，不得分。
	“三公经费”变动率	0.00%	1	1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比率>0%，不得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00%	1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评分规则：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00%	0	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非税收入预算数）×100%。 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非税收入数。 预算数：本年度部门（单位）编制的非税收入预算数。 评分规则： 1. 比率≥100%，得满分； 2. 比率<100%，每减少 1%，扣 2%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达成预期目标	1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预算管理内控制度，包括收入与支出管理、往来资金结算管理、现金及银行存款管理、财务监督管理、政府采购管理、绩效管理等；②预算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资金使用合规性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③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④公用经费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是否存在重复交叉。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4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00%	1	1	绩效管理覆盖率=(纳入绩效管理预算数/部门整体预算总额)×100%。评分规则：得分=绩效管理覆盖率×分值。
		基础信息完善性	达成预期目标	1	1	评价要点：①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达成预期目标	1	1	评价要点：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达成预期目标	0	0	无非税收入的部门无需设置。评价要点：①非税收入征收是否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②非税收入是否按规定缴入国库或财政专户，是否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达成预期目标	1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资产管理规范性	达成预期目标	1	1	评价要点：①资产购置是否符合规定，新购资产入库管理是否规范（如编制采购计划、进行采购审核、验收等）；②是否定期对现有资产进行清查统计，是否账实相符；③资产有偿使用和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所获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00%	1	1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评分规则：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达成预期目标	1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②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管理工作机制是否健全，沟通协调是否顺畅；②项目是否按照要求规范严格地执行制度，包括可行性论证、概算、预算、施工设计、资金拨付、组织申报、政府采购、招

						投标、监理、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公开公示等。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达成预期目标	1	1	评价要点：①有明确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②人员配备是否充足，是否能够保障单位履职需要；③是否存在以政府购买服务变相用工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达成预期目标	1	1	评价要点：①年终组织个人、处（科）室考核，实施程序规范、资料完整；②考核结果切实运用。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00%	1	1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评分规则： 1. 比率≤100%，得满分； 2. 比率>100%，每增加 1%，扣 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机构建设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00%	1	1	组织建设工作完成率=（实际及时完成的组织建设工作数/计划组织建设工作数）×100%。 评分规则：得分=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分值。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00%	1	1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实际及时完成的业务学习与培训数/计划业务学习与培训数）×100%。 评分规则：得分=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分值。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达成预期目标	1	1	评价要点：①纪检监察工作实施程序规范、相关资料完整；②纪检监察结果切实运用。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全民自救互救技能	达成预期目标	38	38	
	经济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注：自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评价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指标栏可以根据自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